

民国名家史学典藏文库

中国道教史

傅勤家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名家史学典藏文库

中国道教史

傅勤家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道教史 / 傅勤家著.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6. 1

(民国名家史学典藏文库)

ISBN 978-7-5034-6987-9

I. ①中… II. ①傅… III. ①道教史—中国
IV. ①B959.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5959 号

责任编辑：蔡晓欧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1020 1/16

印 张：13.75 字数：135 千字

版 次：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5.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卷之二十一
第三章 仙人与神仙 · 第一节 仙人与神仙 · 第二节 仙人与神仙 · 第三节 仙人与神仙卷之二十二
第四章 道家与道教 · 第一节 道家与道教 · 第二节 道家与道教 · 第三节 道家与道教

目 录

卷之二十三
第五章 佛教与道教 · 第一节 佛教与道教 · 第二节 佛教与道教 · 第三节 佛教与道教卷之二十四
第六章 道教与儒学 · 第一节 道教与儒学 · 第二节 道教与儒学 · 第三节 道教与儒学卷之二十五
第七章 道教与宋明理学 · 第一节 道教与宋明理学 · 第二节 道教与宋明理学 · 第三节 道教与宋明理学卷之二十六
第八章 道教与元明清政治 · 第一节 道教与元明清政治 · 第二节 道教与元明清政治 · 第三节 道教与元明清政治卷之二十七
第九章 道教与元明清文学 · 第一节 道教与元明清文学 · 第二节 道教与元明清文学 · 第三节 道教与元明清文学卷之二十八
第十章 道教与元明清思想 · 第一节 道教与元明清思想 · 第二节 道教与元明清思想 · 第三节 道教与元明清思想

第一章 绪 言 1

第一节 宗教共同之点 1

第二节 神仙之观念 3

第二章 外人对于道教史之分期 8

第三章 诸书所述道教之起源 12

第四章 道之名义与其演变 24

第一节 子思《中庸》宋儒朱子所说之道 25

第二节 张衡《灵宪》《广雅》《列子》 26

及宋儒周子所说之道 25

第三节 道家之所谓道 27

第四节 道经之所谓道	29
第五章 道教以前之信仰	38
第一节 古代之巫祝史	38
第二节 秦汉之方士	43
第六章 道教之形成	48
第一节 于吉太平道及张角	48
第二节 《太平清领书》与《太平经》之关系	51
第三节 张陵天师道及孙恩	67
第四节 张天师世系考	72
第五节 寇谦之改革天师道	83
第六节 茅山道与武当道	85
第七章 道教之神	87
第一节 天地间之神	88
第二节 人身中之神	92
第三节 洞天福地	96
第八章 道教之方术	104
第一节 符箓、祈禳、禁劾诸术	104
第二节 守庚申	106
第三节 房中行跪变化	107

目 录

第九章 道教之修养	111
第一节 内丹	112
第二节 存思	114
第三节 导引沐浴	115
第四节 服食烧炼	118
第十章 道教之规律	122
第一节 传受	122
第二节 赏善罚恶	124
第三节 斋戒及清规	125
第四节 诵持	129
第十一章 道佛二教之互相利用	131
第十二章 道佛二教之相排	142
第十三章 唐宋两朝之道教	148
第十四章 道教之流传海外	153
第一节 新罗之花郎	153
第二节 日本之山伏	163
第三节 真腊之八思及其他	167

第十五章 道教经典之编纂与焚毁	168
第一节 《汉书·艺文志》	168
第二节 道教经典之编纂	171
第三节 元代之焚经	173
第十六章 道教之分派	177
第十七章 明清时代之道教	198
第十八章 现在之道藏与辑要	200
第十九章 宫观及道徒	204
第二十章 结 论	207

第一章 緒言

第一节 宗教共同之点

自有人类以来，稍能进化者，莫不有宗教。随其文化进步之程度，而有拜物、泛神、多神、二神、一神之不同。其蛮野、文明之现象虽不同，而自有其共同之点焉。即凡一民族之发生，各有其团结之需要，与其互相之约束，乃本其素来之信仰，或为祖先，或为物类，于以聚族而谋生。此即蛮野之人民，或拜木、石、禽兽，或拜日月、山川、水火、祖先之由来也。迨知识进步则以为有善恶二神，相为消长，彼此争斗，而人民则仰善神之佑护，此即神佛与魔之所由起。又其后则以为善神终胜而恶神退避，统于一尊，此则天尊、上帝之由来，而道教降魔之说，亦由此出。其实高等之宗教，专奉唯一之神者，其起源亦莫能外是也。

于此可见世界宗教，虽各歧异，而其根本之点，则实属一致。皆避恶而趋善，所谓恶者，黑暗、污秽、嫉妒、诈伪、怯懦、贼害、伤残、夭折、疾病、困苦之类是也。所谓善者，光明、清洁、仁爱、忠信、宽厚、勇毅、养护、寿考、健康之类是也。试观今日世界高等之宗教，如基督、回教、犹太、佛教之类，皆以淫、杀、贪、妄语诸戒为根本，而道教之示戒亦莫能外是焉。食物之禁忌，礼仪之严密，则犹太、波斯、回教等禁忌甚严。而佛教之禁荤辛、禁酒，道教之禁五荤三厌，谓天厌雁、地厌狗、水厌乌鱼。而五荤亦曰五辛，即《楞严经》所谓“是诸众生三摩地，当断世间五种辛菜，是五种辛，熟含发馐，生啖增恚”者也。五荤者，《梵纲经》谓：“五辛，一葱、二薤、三韭、四蒜、五兴渠。”《楞伽经》谓：“五辛，一大蒜、二薑葱、三慈葱、四兰葱、五兴渠。”《尔雅翼》云：“西方以大蒜、小蒜、兴渠、慈蒜、薑葱为五荤，道家以蒜、韭、薤、芸薹、胡荽为五荤。”是可见道教之五荤，与佛教所禁者，不甚相远。而回教之禁忌，见于《天方典礼》诸书者，尤详密焉。是皆以其不洁净而能使人昏惑故耳。又如犹太教之割礼洗礼，今基督教已废去割礼而单行洗礼，礼节亦有不同。回礼尚有行之者。其他如斋戒、祈祷、禳除、忏悔之属，各教皆通有之。而如儒教，当孔子之时，于斋戒、祈祷、禳除等亦视为甚重。今之道教，尤为兴行。此各教共同之点，自古以来，遍及中外，莫能或异，可知世界人类心理，实有同然者也。

第二节 神仙之观念

至于神仙二字，似惟道教专有之矣。实则他教亦利用此神仙之名称。如佛教称外教之得道者为大仙、为仙人。而希腊多神教，译者亦借用仙之名，而有水仙、花仙等，以别于神之称而为神之次位。今姑以佛教、基督教所列者，而分别之如下：

(一) 神仙之品位 九品之说，佛教已有之，彼盖分佛徒证果之地位，而别为九品莲台，以说其证果之高下，此九品即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等，凡感智机行等，皆有此九种之品类。《列仙传》云：“历观百家之中，以相检验，得仙者百四十六人，其七十四人在佛经。”此可见道教之神仙，亦引佛教入之也。《楞严经》云：“不依正觉，修三摩地，别修妄念，存想固形，有十种仙。坚固服饵而不休息，食道圆成，名地行仙。坚固草木而不休息，药道圆成，名飞行仙。坚固金石而不休息，化道圆成，名游行仙。坚固动止而不休息，精气圆成，名空行仙。坚固津液而不休息，润德圆成，名天行仙。坚固精色而不休息，吸粹圆成，名通行仙。坚固禁咒而不休息，术法圆成，名道行仙。坚固思念而不休息，思忆圆成，名照行仙。坚固交遘而不休息，感应圆成，名精行仙。坚固变化而不休息，觉悟圆成，名绝行仙。是等皆于人中炼心，不修正觉，别得生理，寿千万岁。妄想流转，不修三昧，报尽还来，

散入诸趣。”其所说何与中国之神仙，无以异耶。

再观基督教人所说天神即天使之品位，基督教人李杕《天神谱》：“天神分九品：至爱者（爱主至切，其情笃挚，如烈火之炎炎不息）、普智者（认主至明，知理最博）、上座者、统权者、异力者、大能者、宰制者、宗使者、奉使者（即护守世人之天神，一人一神），九品合为三军，至爱、普智、上座为上军，统权、异力、大能为中军，宰制、宗使、奉使为下军。品愈在前，则稟性愈美，膺宠愈隆。合九品三军则有总领天神，即弥额尔是。”此则基督教分天神即安琪儿为九品也。

至于道教，其分别九品，如《云笈七签》卷三道教《三洞宗元》曰：“太清境有九仙，上清境有九真，玉清境有九圣，三九二十七位也。其九仙者，第一上仙、二高仙、三大仙、四玄仙、五天仙、六真仙、七神仙、八灵仙、九至仙。”以九为等第，亦与佛教、基督教同。按：回教分信徒为九品：“圣四，曰至圣、曰大圣、曰钦圣、曰圣人。次曰大贤、曰智者，又曰通识、曰廉士、曰善人、曰庸常，又曰信士。”此与《汉书·古今人表》之分九等，以圣人、仁人、智人为首者，亦略相似焉。此虽皆以人类分等第，亦可见九品之分，实为各教共同之点矣。

(二) 神仙之性质 道教于神仙之性质，最先说者为《庄子·逍遙游篇》：“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肤若冰雪，淖约若处子。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云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又《齐物论》：“至人神矣。大泽焚而不能热，河汉冱而不能寒，疾雷破山，风振海，而不能惊。若然者，乘云气，骑日

月，而游乎四海之外。”又《大宗师》：“古之真人，其寝不梦，其觉无忧，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真人之息以踵，众人之息以喉。”又：“夫道有情、有信、无为、无形，可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柱太极之先而不为高，枉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老。稀韦氏得之以洁天地；伏戏得之以袭气母；维斗得之终古不忒；日月得之终古不息；堪坏得之以袭昆仑；冯夷得之以游大川；肩吾得之以处大山。黄帝得之以登云天；颛顼得之以处玄宫。禹强得之，立乎北极；西王母得之，坐乎少广，莫知其始，莫知其终。彭祖得之，上及有虞，下及五伯；传说得之以相武丁，奄有天下，乘东维，骑箕尾，而比于列星。”此言真人之名称及得道者之神通，实为道教所祖者也。庄子之言如此，其后《列子·黄帝篇》亦引申庄子之说曰：“列姑射山在海河洲中，山上有神人焉，吸风饮露，不食五谷。心如渊泉，形如处女。不偎不爱，仙圣为之臣，不畏不怒，愿悫为之使。”又《汤问篇》曰：“有大壑焉，实惟无底之谷，其下无底，名曰归墟，八纮九野之水，天汉之流，莫不注之而无增无减焉。其中有五山焉，一曰岱舆，二曰员峤，三曰方壶，四曰瀛洲，五曰蓬莱。其山高下周旋三万里，其顶平处九千里，山之中间相去七万里，以为邻居焉。其上台观皆金玉，其上禽兽皆纯缟，珠玕之树皆丛生，华实皆有滋味，食之皆不老不死。所居之人皆仙圣之种，一日一夕飞相往来者，不可数焉。”神仙之形性与其居处，大略如是。

其在佛教《法苑珠林》卷六诸天部《起世经》云：“一切诸天有十别法，一、行时来去无迹。二、行时来去无碍。三、行时无有迟疾。四、行时足无踪迹。五、身力无患疲劳。六、身有形无影。七、无大小便利。八、无涕唾。九、身清净微妙，无皮肉筋脉脂血髓骨。十、身欲现长短，青黄赤白，大小粗细，随意悉能，并皆美妙，端严殊绝，令人爱乐。”《起世经》又云：“诸天身充实洪满，齿白方密，发青齐整，柔软润泽。身有光明，及有神力，腾虚飞游，眼视无瞬。瓔珞自然，衣无垢腻。”《智度论》云：“诸天身有光明，不须日月，胜于日月，皆由身清净故得。”《楼炭经》：“诸天人发绀青色泽，天人青色，发亦青色。”又《阿含经》云：“诸天，身衣随意，无复男女淫欲，以禅定法喜为食。”又《因果经》云：“天人身净，不受尘垢，有大光明，心常欢悦，无不适意之事。”

进观基督教人所言天神或天使之形质，如李杕《天神谱》云：“一、天神无形体，与上帝同。二、天神美妙，有光明。三、天神在天国，亦上帝所造。四、天神之数多于世人九十九倍。五、天神或化为白鸽。六、天神分九品（见前）。七、天神最著名者有三，一曰弥额尔，译言谁似天主，美丽无比，凡天主大显尊荣之事，每使弥额尔下降。二曰嘉彼额尔，译言天主勇力。盖其所司，乃承行天主极大事功也。三曰辣法额尔，译言天主神医。世人有神形大病，天主特遣此神来治，故名之。八、天神虽无肉体，然别具一身，清虚缥渺。别有食物，是为天粮。多能奇事，瞬息间可以清气成躯，外貌与生人无异。九、天神

有明司，故知理达义，颖悟过人。十、天神有欲司，惟有意念，无情欲。念念爱天主。十一、天神自谓尊严，不服主者，下地狱为魔。十二、天神为有限之体。一不能化二，在此不在彼。十三、天神救助生人，掌治万象，故天主赋以才力。十四、天神有羽翼。十五、天神身长如九岁男孩，两手交胸前，目常仰望上天。发作光线色，垂至肩上。身穿长白衣，裙及足背，长衣外有套衣一领，如六品祭服，或作白色，或作青色，或绛色。足行泥上不染。闻人恶语即以两手掩面。十六、天神之语不与世人同，彼此以意相默会，因无唇舌也。惟能运动清气，使出言奏乐。十七、天神驱魔逐鬼。十八、上天星象各有一天神看守。天下各国皆有天神看护。十九、有制人神形之力，如启人悟，激人欲，制人身之类，及卫人、引人、助人。二十、天神摄教（管教务）守堂。二十一、清洁（无身故贞）。二十二、和睦（九品相爱如一人）。”观此，基督教之天神即西书所谓安琪儿，实较佛教之诸天，道教之神仙，所述尤为美备。然其相同之点，仍有可见者耳。

各教有共同之点，亦有特异之点，道教亦然。惟各教皆有其历史，以行于世，而道教无有也。道藏之书虽多，要皆空虚诞妄，等于无物，无从采择。余昔者曾编有《道教史概论》，只举大略，似未得一般之注意。日本学人独有从此事以为编纂者，以余所见，有小柳气司太之《道教概说》，我国人皆有译出，然亦率略而不可根据。《东洋学报》第一卷及第十、第十一卷，有妻木直良之《道教之研究》，常盘大定之《道教发达史概说》，亦皆未完成。常盘研佛教有素，于道教不过初为尝试，其不能圆满，可断然也。惟于道教之分期，妻木仅举第一期草创时代，分为神道时代、杂起时代、天师道时代。常盘较为周到，分为第一期开教时代、第二期教会组织时代、第三期教理研究时代、第四期教权确立时代、第五期继承退化时代，分划颇为秩然。姑移译于下：

第二章

外人对于道教史之分期

各教有共同之点，亦有特异之点，道教亦然。惟各教皆有其历史，以行于世，而道教无有也。道藏之书虽多，要皆空虚诞妄，等于无物，无从采择。余昔者曾编有《道教史概论》，只举大略，似未得一般之注意。日本学人独有从此事以为编纂者，以余所见，有小柳气司太之《道教概说》，我国人皆有译出，然亦率略而不可根据。《东洋学报》第一卷及第十、第十一卷，有妻木直良之《道教之研究》，常盘大定之《道教发达史概说》，亦皆未完成。常盘研佛教有素，于道教不过初为尝试，其不能圆满，可断然也。惟于道教之分期，妻木仅举第一期草创时代，分为神道时代、杂起时代、天师道时代。常盘较为周到，分为第一期开教时代、第二期教会组织时代、第三期教理研究时代、第四期教权确立时代、第五期继承退化时代，分划颇为秩然。姑移译于下：

其序言曰：“自南北朝以来，道教判为二系统。元代以后，更明白区分为二大系统。南方曰正一教，以符篆科教为主。北方曰全真教，以服食炼养为主。正一教加上教理，全真教惟主实修，此道教发展之大势也。北方教徒，因不绝之努力，立教会之基础。仿学佛教，具相当之形式，在儒佛两教以外，占独立之地步。而南方教徒，与之表里，加以理义，呈庄严之观，其发展之迹，大略可分为五期。”

第一期开教时代 此指后汉张陵开立天师道时代（一四二）至东晋末（四一九），凡二百七十七年间。其时道士之雄为张陵，尚有同时之于吉，稍后之葛玄，西晋之陈端、王浮，东晋之鲍鲭（靓之误）。此等之人，依章醮符书，以布其教。又有后汉之魏伯阳，东晋之葛洪，说服食炼养之法。此时代之经典，不外为炼养、服食、阴阳五行而已。

第二期教会组织时代 此指自南宋开运（四二〇）后，未几，北魏寇谦之制定受箓之仪礼，经北周武帝，及南北朝之末，百六十年间。此时有力之道士，北方自魏寇谦之外，有北周之张宾，南方则有宋之陆修静、顾观（欢之误），齐之孟景翼、张融、陈显明，梁之陶弘景等。此时代之特色，自东晋末俄然风靡天下，仿佛典之体裁内容，拟作道经，以整道教之形式，而给以内容。如梁之智棱、周之卫元嵩，以佛僧还俗而入道教，可以反证道教之发达。同时，依彼等解释道经，当颇能助道教教义之发达。

第三期教理研究时代 自隋至五代（五八一—九五九）三百

七十八年间，其间以唐玄宗为中心。便宜上分为二期。

前期（五八一—七五五）一百七十四年之间，隋代有虞永通，唐代有傅奕，有李播、蔡晃、李荣、方惠长。彼等在三教谈论之中，与佛教学者，甚有教理上之葛藤。而玄宗时之吴筠、司马承祯，于道教之內容，加一层之深度。此时期，在佛教为前后无比之健全时代。同时，道教健全之点，前后亦未见其比。而于其间，道经之拟作，较南宋以后者，加多不止一倍（南宋指南朝刘氏之宋，已见前）。故天宝年间，道书之编纂者有三处，惟其教理，则不能脱佛教之范围。

后期（七五五—九五九），二百〇四年之间，继续前期。此时学者，有僖宗时之杜光庭，及后周世宗时之陈抟，可差肩于前期之光彩。世宗之废佛道，别有内容。

第四期教权确立时代 自宋迄明万历三十五年（九六〇—一六〇七），六百四十七年间，便宜上分为前中后三期。

前期北宋时代（九六〇—一一二六），一百六十六年间，为努力编辑道藏，欲确立圣典之时代。其间学者，有真宗时之姚若谷、王钦若、张君房等，有徽宗时之林灵素、王方志、王仔昔、天师张嗣宗等。

中期自南宋迄元世祖（一一二七—一二九四），一百六十七年间，为道教教会统一确定时代。此时期为道教史上最可注目之时代。当一一五三年，金之王中孚，唱全真教，使管领天下教事。一二六八年，元之郦希诚唱真大道教。又有王中孚弟子丘处机，以一二二七年，主领天下教事，元之张宗演于一二七六—